

湘西勾良苗语的等比结构

吴 芳

[提要] 湘西勾良苗语的等比结构主要有三类，分别以 du^{53} “和” / ŋpŋ^{33} “跟”、 tjɔ^{33} “及”、 nɔŋ^{214} “像” 为基准标记。三类结构的差异表现在基准标记的语法属性、比较基准的语义范畴、比较参数的类型、等比结构的评价性解读以及精确解读或弱解读上。湘西勾良苗语的等比结构不完全符合 Haspelmath (2017) 提出的普遍规则，反映了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独特性和复杂性，为等比结构的语言类型学研究提供了参考。

[关键词] 勾良苗语 等比结构 内部结构 语义解读

一 引言

等比结构表示比较对象在某个等级性的维度上具有相同或相似的程度值，比较对象应属同一语义范畴。如“我和你一样高”中的“我、你”同属人称范畴；“三岁时，你和这张桌子一样高”中的“你、这张桌子”同属空间实体语义范畴。从跨语言的角度来看，等比结构主要有五个基本构成要素：比较主体 (CMP)^①、程度标记 (DEGR)、比较参数 (PARAM)、基准标记 (SM)、比较基准 (ST) (Haspelmath 2017)。例如：

(1) Mary is as tall as John. 玛丽有约翰那么高。
CMP DEGR PARAM SM ST

Haspelmath (2017) 基于 119 种语言样本，把等比结构归纳为六种基本类型。详见表 1：

表 1 等比结构的六种基本类型 (Haspelmath 2017:14-15)

等比结构的类型	例句
1. 仅使用基准标记	Kim is tall [like Pat].
2. 使用程度标记和基准标记	Kim is [equally tall] [as Pat].
3. 比较主体与基准联合作主语	[Kim and Pat] are [equally tall].
4. 用“达到/相等”概念动词作主要谓语	Kim [reaches/equals Pat] in height.
5. 用“相等”概念形容词作主要谓语	[Kim and Pat] are equal (to each other) in height.
6. 使用表“达到或相等”义词作次谓语动词	Kim is tall [reaching/equaling Pat].

^① 本文标注采用了如下缩略语：CL (classifier)：量词；CMP (comparee)：比较主体；COPM (comparative morpheme)：比较级语素；DEGR (degree marker)：程度标记；PARAM (parameter marker)：比较参数；PFV (perfective marker)：完成体标记；RED (reduplication)：重叠式；SFP (sentence final particle)：句末助词；SM (standard marker)：基准标记；ST (standard)：比较基准。

苗语各方言也存在等比结构。湘西矮寨苗语主要采用表 1 中的第二类等比结构（余金枝 2011:290-295）。黔东南苗语除了有表 1 中的第二类等比结构外，还有第三类等比结构和以 liu³¹ “像”为基准标记的等比结构^①（李一如 2021）。现有研究（余金枝 2011；李一如 2021）主要描写了苗语等比结构的类型，少有涉及等比结构的内部结构以及不同等比结构的形态句法语义差异。本文以勾良苗语^②为主要研究对象，拟讨论以下问题：①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类型；②各类等比结构的形态句法语义特征；③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类型学意义及启示。

二 湘西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类型和特征

（一）湘西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类型

根据基准标记的形态句法特征，勾良苗语的等比结构可分为下面三类。

第一类：基准标记为 vu^{53} “和” / $\eta\text{p}\eta^{33}$ “跟”。例如：

- (2) $\text{te}^{214}\text{hwa}^{44}\text{vu}^{53}/\eta\text{p}\eta^{33}\text{te}^{42}\text{tei}^{214}\text{p}^{42}\text{gai}^{35}\text{sa}^{214}$. 小辉和/跟小军一样高。
小辉 和/跟 小军 一样 高

第二类：基准标记为 tjp^{33} “及”。 tjp^{33} 为基准标记和程度标记的融合体。例如：

- (3) $\text{te}^{214}\text{hwa}^{44}\text{tj}\text{p}^{33}\text{te}^{42}\text{tei}^{214}\text{sa}^{214}$. 小辉有小军高。
小辉 及 小军 高

第三类：基准标记为 $\text{n}\eta\eta^{214}$ “像”。 $\text{n}\eta\eta^{214}$ 可出现在参数前，也可出现在参数后。例如：

- (4) a. $\text{te}^{214}\text{hwa}^{44}\text{n}\eta\eta^{214}\text{te}^{42}\text{tei}^{214}\text{n}\eta\eta^{214}\text{n}\eta\eta^{44}\text{sa}^{214}$. 小辉像小军那么高。
小辉 像 小军 那么 高
b. $\text{te}^{214}\text{hwa}^{44}\text{sa}^{214}\text{n}\eta\eta^{214}\text{te}^{42}\text{tei}^{214}\text{n}\eta\eta^{42}$. 小辉像小军那么高。
小辉 高 像 小军 的

（二）湘西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特征

1. 等比结构的形态句法特征

在形态句法特征上，勾良苗语三类等比结构的主要差异在于基准标记的语法属性、比较基准的语义范畴和比较参数的类型。

1) 基准标记的语法属性

① vu^{53} “和” / $\eta\text{p}\eta^{33}$ “跟” 的语法属性

勾良苗语的 vu^{53} “和” / $\eta\text{p}\eta^{33}$ “跟” 既可以作连词也可作介词，但在等比结构中应为介词，充当基准标记。若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连词，“[（主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基准）+（ $\text{p}^{42}\text{gai}^{35}$ “一样” + 形容词）]” 结构表示存在一个程度值，复数主语所表达的所有个体都具有该程度值，而不是

^① 黔东南苗语三类等比结构举例如下（李一如 2021）：

- (i) $\text{x}\eta\eta^{35}\text{n}\eta\eta^{35}\text{x}\text{o}^{31}\text{x}\eta\eta^{35}\text{e}^{33}\text{ei}^{44}\text{ta}\eta^{31}\text{fa}\eta^{35}$. 这里与那里一样宽。
处 这 和 处 那 一样 宽
(ii) $\text{x}\eta\eta^{35}\text{n}\eta\eta^{35}\text{me}^{55}\text{x}\eta\eta^{35}\text{e}^{33}\text{fa}\eta^{35}\text{m}\eta\eta^{11}$. 这里有那里宽。
处 这 有 处 那 宽 去:语气词
(iii) $\text{x}\eta\eta^{35}\text{n}\eta\eta^{35}\text{liu}^{31}\text{x}\eta\eta^{35}\text{e}^{33}\text{ei}^{44}\text{ta}\eta^{31}\text{fa}\eta^{35}$. 这里像那里一样宽。
处 这 像 处 那 一样 宽

^② 勾良苗语属于苗语湘西方言，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落潮井镇勾良苗寨使用的苗语土语。勾良苗寨共有 495 户，1950 人。文中勾良苗语语料均来自作者（勾良苗语母语人）的调查材料，并与其他 4 位母语人进行了核实。其他语料随文标明出处。

表比较关系。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介词时, 该结构则为 “[主体+[($\text{vu}^{53}/\eta\text{p}\eta^{33}$ +基准)+($\text{v}^{42}\text{ɕai}^{35}$ “一样”+形容词)]]”, 表示主体所具有的程度值等于基准所具有的程度值。这两种结构可通过副词添加和问句测试进行区分。添加副词时, 如果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连词, 副词不能插在并列短语之间, 只能置于短语之后; 而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介词时, 副词就能插在 $\text{vu}^{53}/\eta\text{p}\eta^{33}$ 之前。我们可以用副词短语 $\text{jp}^{42}\text{jp}^{42}\text{a}^{53}$ “全部都” 来测试。例如:

(5) a. $\text{mi}^{53}\text{ko}^{42}\text{vu}^{53}/\eta\text{p}\eta^{33}\text{lb}^{42}\text{ti}^{214}\text{jp}^{42}\text{jp}^{42}\text{a}^{53}\text{v}^{42}\text{ɕai}^{35}\text{ɕa}^{214}$. 他们和阿地全都一样高。

他们 和/跟 阿地 全部 都 一样 高

b. $\text{mi}^{53}\text{ko}^{42}\text{jp}^{42}\text{jp}^{42}\text{a}^{53}\text{vu}^{53}/\eta\text{p}\eta^{33}\text{lb}^{42}\text{ti}^{214}\text{v}^{42}\text{ɕai}^{35}\text{ɕa}^{214}$. 他们全都和阿地一样高。

他们 全部 都 和/跟 阿地 一样 高

例(5a)中, $\text{jp}^{42}\text{jp}^{42}\text{a}^{53}$ 不能插入 $\text{mi}^{53}\text{ko}^{42}$ 和 $\text{lb}^{42}\text{ti}^{214}$ 之间, 只能置于其后;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连词, 该句属于 “[(主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基准) + ($\text{v}^{42}\text{ɕai}^{35}$ +形容词)]” 结构, 表示存在一个高度, 复数主语所表达的所有个体都具有该高度。例(5b)中, $\text{jp}^{42}\text{jp}^{42}\text{a}^{53}$ 可插入 $\text{mi}^{53}\text{ko}^{42}$ 和 $\text{lb}^{42}\text{ti}^{214}$ 之间;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介词, 该句属于 “[主体+[($\text{vu}^{53}/\eta\text{p}\eta^{33}$ +基准)+($\text{v}^{42}\text{ɕai}^{35}$ +形容词)]]” 结构, 表示主体“他们”所具有的高度等于基准“阿地”所具有的高度。

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连词时, 提问的方式为例(6); 当 $\text{vu}^{53}/\eta\text{p}\eta^{33}$ 为介词时, 提问的方式则为例(7)。

(6) $\text{lb}^{42}\text{ti}^{214}\text{vu}^{53}/\eta\text{p}\eta^{33}\text{lb}^{42}\text{te}^{44}\text{n}^{33}\text{le}^{214}\text{qp}^{42}\text{ɕa}^{214}?$ 阿地和阿娟谁高?

阿地 和/跟 阿娟 是谁 COPM 高

(7) $\text{lb}^{42}\text{ti}^{214}\text{vu}^{53}/\eta\text{p}\eta^{33}\text{le}^{214}\text{v}^{42}\text{ɕai}^{35}\text{ɕa}^{214}?$ 阿地和谁一样高?

阿地 和/跟 谁 一样 高

② tjp^{33} “及”的语法属性

tjp^{33} 在第二类等比结构中兼作基准标记和程度标记。 tjp^{33} 主要出现在连动结构和等比结构中。例(8)就是 $\text{V}_1+\text{NP}+\text{tjp}^{33}$ 式连动结构, tsi^{35} “追”是 V_1 , tjp^{33} 是第二个动词。

(8) $\text{ve}^{53}\text{li}^{33}\text{tsi}^{35}\text{mu}^{53}\text{tjp}^{33}$. 我要追上你。

我 要 追 你 及

在等比结构中, tjp^{33} 为动词, 能带体标记(如例9), 可组成“V不V”是非疑问句(如例10甲), 也可用来单独回答“V不V”是非问句(如例10乙)。

(9) $\text{lb}^{42}\text{ti}^{214}\text{tjp}^{33}\text{i}^{22}\text{lb}^{42}\text{te}^{44}\text{ɕa}^{214}$. 阿地有阿娟高了。

阿地 及 PFV 阿娟 高

(10) 甲: $\text{lb}^{42}\text{ti}^{214}\text{tjp}^{33}\text{i}^{53}\text{tjp}^{33}\text{lb}^{42}\text{te}^{44}\text{ɕa}^{214}?$ 阿地有没有阿娟高?

阿地 及 不及 阿娟 高

乙: tjp^{33} .

有(阿娟高)。

及

③ $\text{n}\eta\eta^{214}$ “像”的语法属性

第三类等比结构的基准标记 $\text{n}\eta\eta^{214}$ 为介词, 不能接名词作宾语(如例11a), 不能被程度副词修饰(如例11b)。

(11) a. $*\text{lb}^{42}\text{ti}^{214}\text{n}\eta\eta^{214}\text{mi}^{53}\text{tjp}^{42}$.

阿地 像 他 爸

b. $*\text{lb}^{42}\text{ti}^{214}\text{vu}^{53}\text{mi}^{53}\text{tjp}^{42}\text{n}\eta\eta^{214}\text{hi}^{35}$.

阿地 和他 爸 像 很

该类等比结构的比较参数可移到比较基准之前。当比较参数在 $\text{n}\eta\eta^{214}$ 之前时(如例12a),

表示基准和主体不仅具有一样的程度值，而且都大于或等于平均值；而当比较参数在 noŋ^{214} 之后时（如例 12b），只表基准和主体所具有的程度值一样，但不一定大于或等于平均值。

- (12) a. $\text{lo}^{42}\text{ti}^{214} \text{ɕã}^{214} \text{noŋ}^{214} \text{lo}^{42}\text{teẽ}^{44} \text{noŋ}^{42}$. 阿地很高，像阿娟（那么高）。
阿地 高 像 阿娟 的
b. $\text{lo}^{42}\text{ti}^{214} \text{noŋ}^{214} \text{lo}^{42}\text{teẽ}^{44} \text{noŋ}^{214} \text{noŋ}^{44} \text{ɕã}^{214}$. 阿地像阿娟那么高。
阿地 像 阿娟 那么 高

例（12a）表示阿地和阿娟一样高，而且阿地和阿娟都高；而例（12b）表示阿地和阿娟一样高，但阿地不一定高。

2) 比较基准的语义范畴

第一类等比结构中的基准与主体应属于同一语义范畴，二者可以互换位置。例如：

- (13) a. $\text{na}^{53} \text{mpa}^{35} \text{bu}^{53}/\text{ŋoŋ}^{33} \text{na}^{53} \text{ju}^{22} \text{p}^{42} \text{ɕai}^{35} \text{kwaɪ}^{214}$. 猪肉和牛肉一样贵。
猪肉 和/跟 牛肉 一样 贵
b. $\text{na}^{53} \text{ju}^{22} \text{bu}^{53}/\text{ŋoŋ}^{33} \text{na}^{53} \text{mpa}^{35} \text{p}^{42} \text{ɕai}^{35} \text{kwaɪ}^{214}$. 牛肉和猪肉一样贵。
牛肉 和/跟 猪肉 一样 贵

第二类等比结构中的基准与主体也应属于同一语义范畴，但二者不能互换位置。例如：

- (14) a. $\text{na}^{53} \text{mpa}^{35} \text{tjɔ}^{33} \text{na}^{53} \text{joŋ}^{214} \text{kwaɪ}^{214}$. 猪肉的价格赶上羊肉了。
猪肉 及 羊肉 贵
b. $*\text{na}^{53} \text{joŋ}^{214} \text{tjɔ}^{33} \text{na}^{53} \text{mpa}^{35} \text{kwaɪ}^{214}$.
羊肉 及 猪肉 贵

比较基准与比较主体不能互换位置，是因为 tjɔ^{33} 兼作基准标记和程度标记，表“至少”的意义。此类等比结构的比较基准在形容词所表属性的程度值上通常是大于比较主体的，比较主体因某些原因才赶上比较基准。比如，羊肉价格一般高于猪肉，特殊情况下猪肉价格可能赶上羊肉价格，所以例（14a）可接受，而例（14b）则相反，违背常识，句子不合法。

在第三类等比结构中，基准与主体也应属于同一语义范畴。如例（15）中的 $\text{lo}^{42}\text{ti}^{214}$ 和 $\text{lo}^{42}\text{teẽ}^{44}$ 都是人名，例（16）中的 $\text{lu}^{53}\text{tu}^{214}$ 和 $\text{pi}^{42}\text{tai}^{42}$ 都属于实体语义范畴。

- (15) $\text{lo}^{42}\text{ti}^{214} \text{noŋ}^{214} \text{lo}^{42}\text{teẽ}^{44} \text{noŋ}^{214} \text{noŋ}^{44} \text{hẽ}^{42}$.
阿地 像 阿娟 那么 重
阿地像阿娟那么重。
(16) $\text{le}^{214} \text{lu}^{53} \text{tu}^{214} \text{nã}^{42} \text{noŋ}^{214} \text{le}^{214} \text{pi}^{42} \text{tai}^{42} \text{noŋ}^{214} \text{noŋ}^{44} \text{lo}^{53}$.
CL_↑ 绿豆 这 像 CL_↑ 毛豆 那么 大
这颗绿豆像颗毛豆那么大。

3) 比较参数的类型

在等比结构中，最常见的比较参数为等级形容词^①。根据形容词所表属性或性质是否存在程度差异或等级性（gradability）（如很高、非常高、极其高），形容词可分为等级形容词（gradable adjectives）和非等级形容词（ungradable adjectives）^②（Cresswell 1976; Kennedy 1997, 2007 等等）。同理，勾良苗语形容词也可分为等级形容词和非等级形容词，二者可通过一定

① 心理动词、形容词与动词组成的动词短语等也可以充当比较参数。本文主要讨论等级形容词。

② gradable adjectives 和 ungradable adjectives 两个术语，本文参考罗琮鹏（2016）的汉译。

的语法手段加以甄别,如能否进入比较结构、感叹句等。例(17a)(18a)中的 $lo^{53}lo^{42}lo^{53}$ “超级大的”为非等级形容词,例(17b)(18b)中的 lo^{53} “大”则为等级形容词。

(17) a. $*vu^{22}vu^{53}/\eta\eta\eta^{33}mu^{53}v^{42}\xi ai^{35}lo^{53}-lo^{42}-lo^{53}$.

他 和/跟 你 一样 大-RED-RED

b. $vu^{22}vu^{53}/\eta\eta\eta^{33}mu^{53}v^{42}\xi ai^{35}lo^{53}$.

他和你一样大。

他 和/跟 你 一样 大

(18) a. $*\eta\eta\eta^{53}mju^{22}n\eta\eta^{214}n\eta\eta^{44}lo^{53}-lo^{42}-lo^{53}mu^{22}o^{22}!$

CL 条 鱼 那么 大-RED-RED 去 SFP

b. $\eta\eta\eta^{53}mju^{22}n\eta\eta^{214}n\eta\eta^{44}lo^{53}mu^{22}o^{22}!$

这条鱼那么大呀!

CL 条 鱼 那么 大 去 SFP

Kennedy (2007:33) 根据等级形容词的量级结构 (scale structure), 把等级形容词细分为“封闭 (closed)”等级形容词和“开放 (open)”等级形容词。它们可通过以下两类程度副词进行区分。第一类: totally “全部地”、perfectly “极佳地”; 第二类: slightly “有点儿”、partially “部分地”。开放等级形容词指形容词所表属性在量级上本身不含一个内在的标准值, 必须依据上下文或语境来确定一个标准的程度值, 是无边界的。这类形容词都不能被两类程度副词修饰。比如, *totally tall 和 *slightly tall 都不成立。封闭等级形容词指的是形容词所表属性在量级上含有内在的标准点 (最大或最小), 无需依据上下文或语境来确定标准值, 是有界的。根据标准值情况, 封闭等级形容词又分为“上封顶 (upper closed)”“下封底 (lower closed)”和“全封闭 (totally closed)”等级形容词。上封顶等级形容词是指其所表属性在量级上的参照标准有最大值, 能被第一类程度副词修饰; 下封底等级形容词是指其所表属性在量级上有最小值参照标准, 能被第二类副词修饰; 全封闭等级形容词是指其所表属性在量级上的参照标准兼有最大值和最小值, 能被两类副词修饰。

勾良苗语的等级形容词同样也可分为四类, 其中开放等级形容词包括维度形容词及部分评价类等级形容词, 如 tu^{42} “长”、 zpu^{35} “好”等。该类形容词不能被 $jo^{42}jo^{42}$ “完全”、 $me^{53}te^{214}$ “有点儿”修饰。上封顶等级形容词 (如 $t\ddot{a}^{53}$ “直”、 qha^{42} “干”) 只能被 $jo^{42}jo^{42}$ “完全”修饰, 不能被 $me^{53}te^{214}$ “有点儿”修饰; 下封底等级形容词 (如 khu^{44} “弯”、 lu^{33} “脏”) 不能被 $jo^{42}jo^{42}$ “完全”修饰, 可被 $me^{53}te^{214}$ “有点儿”修饰; 全封闭等级形容词 (如 pe^{42} “满”、 $kho\eta^{44}$ “空”) 可被 $jo^{42}jo^{42}$ “完全”、 $me^{53}te^{214}$ “有点儿”修饰。

勾良苗语四类等级形容词在三类等比结构中的分布也存在差异。四类等级形容词都能充当第一类和第三类等比结构的比较参数。如例(19)(20):

(19) a. $ku^{214}pjo^{42}vu^{53}/\eta\eta\eta^{33}ku^{214}ai^{214}v^{42}\xi ai^{35}tu^{42}/khu^{44}/t\ddot{a}^{53}$.

CL 根 棍子 和/跟 CL 根 那 一样 长/弯曲/直

这根棍子和那根一样长/弯/直。

b. $le^{214}ti^{42}vu^{53}/\eta\eta\eta^{33}le^{214}ai^{214}v^{42}\xi ai^{35}pe^{42}$.

CL 个 背篓 和/跟 CL 个 那 一样 满

这个背篓和那个一样满。

(20) a. $mjo^{42}ntai^{214}n\eta\eta^{214}mjo^{42}ai^{214}n\eta\eta^{214}n\eta\eta^{44}ta^{214}/qha^{42}/nte^{214}$.

CL 块 布 像 CL 块 那 那么 厚/干/湿

这块布像那块那么厚/干/湿。

b. le²¹⁴ pju⁴² nɔŋ²¹⁴ le²¹⁴ ai²¹⁴ nɔŋ²¹⁴ nɔŋ⁴⁴ pɛ⁴².
CL_个 房子 像 CL_个 那 那么 满

这个房子像那个那么满。

但是，第二类等比结构只接受部分等级形容词充当比较参数。例如：

(21) a. *mjɔu⁵³ ntai²¹⁴ nãi⁴² tɔp³³ mjɔu⁵³ ai²¹⁴ qha⁴².

CL_块 布 这 及 CL_块 那 干

b. mjɔu⁵³ ntai²¹⁴ nãi⁴² tɔp³³ mjɔu⁵³ ai²¹⁴ qha⁴² zpu³⁵.

CL_块 布 这 及 CL_块 那 干 好

这块布和那块布一样干。

(22) a. *mu⁵³ nɔŋ⁴² qɔp^{214,42} ti⁴² tɔp³³ vɛ²² nɔŋ⁴² pɛ⁴².

你 的 背篓 及 我 的 满

b. mu⁵³ nɔŋ⁴² qɔp^{214,42} ti⁴² tɔp³³ vɛ²² nɔŋ⁴² pɛ⁴² zpu³⁵.

你 的 背篓 及 我 的 满 好

你的背篓和我的一样满。

虽然例(21)(22)中的 qha⁴² “干”、pɛ⁴² “满”都是等级形容词，但例(21a)(22a)都需要在形容词后加上 zpu³⁵ “好”才合法。例(21b)隐含“(但)这块布干得都脆了”的意思，例(22b)隐含“(但)你的背篓篓口上方还码垛了更多物品”的意思。zpu³⁵之所以不可省，是由其前面等级形容词的量级属性决定的。qha⁴² “干”和 pɛ⁴² “满”之所以不能单独在该类等比结构中充当比较参数，是因为它们分别属于上封顶和全封闭等级形容词，在“干”和“满”的维度上，没有“更干”“更满”的程度，而这类等比结构表“至少”义。

罗琼鹏(2016)分析了汉语绝对形容词“真”“假”的语义。词汇义上，符合事实为“真”，不符为“假”，二者无程度区分，不能受程度副词修饰，也不能作比较参数(朱德熙 1956)。但是，汉语口语中存在“很真(实)”“更假”等表达。罗琼鹏(2016)认为，其等级性源于说话人知识欠缺、认识局限，语言使用出现“含糊性”，使具有明确真值意义的词表现出等级性。“很真实”中的“真”本质上是对事实真相的相似性度量，而“很假”中的“假”则是对偏离事实真相程度的度量。相似性和偏离都有程度差别，所以作形容词的“真”“假”有等级性，可被程度副词修饰，可充当比较参数。同理，我们认为全封闭形容词“满”和上封顶形容词“干”在量级上的参照标准都有最大值。“满”所表达的量级上，只有容器或空间百分之百地“满”才算满，否则都是不满的。例如：

(23) a. mu⁵³ nɔŋ⁴² qɔp^{42,42} ti⁴² ɔu⁵³ vɛ²² nɔŋ⁴² ɔ⁴² ɣai³⁵ pɛ⁴². 你的背篓和我的一样满。

你 的 背篓 和 我 的 一样 满

b. *mu⁵³ nɔŋ⁴² qɔp^{42,42} ti⁴² tɔp³³ vɛ²² nɔŋ⁴² pɛ⁴².

你 的 背篓 及 我 的 满

要表示两个背篓都满，会用例(23a)，不用例(23b)。因为例(23a)表示“你的背篓和我的背篓一样满”，而例(23b)表示“你的背篓至少有我的背篓满”。但是，按照“满”的量级结构，某个容器只有“满”和“不满”之分，没有“更满”。因此，在量级上具有最大参照标准值的封闭等级形容词不能充当第二类等比结构的比较参数。

要使例(23b)合法，可在形容词 pɛ⁴² “满”后加上 zpu³⁵ “好”。“参数+zpu³⁵”为新的量级结构，所指称的量级相当于一个开放等级形容词所指称的量级，表示个体所具有的程度值

离封闭等级形容词所在量级结构上的最大参考标准的距离，距离可大可小。因而，“参数+zpu³⁵”可被程度副词修饰，也可进入比较结构。以 pɛ⁴²zpu³⁵ 为例：

- (24) mu⁵³ nɔŋ⁴² qɔ^{214,42} ti⁴² pɛ⁴² zpu³⁵ tju²².
 你 的 背篓 满 好 极其
 你的背篓极其满。
- (25) mu⁵³ nɔŋ⁴² qɔ^{214,42} qɔ⁴² pɛ⁴² zpu³⁵ vɛ²² nɔŋ⁴².
 你 的 背篓 COPM 满 好 我的
 你的背篓比我的要满得多。
- (26) mu⁵³ nɔŋ⁴² qɔ^{214,42} tjo³³ vɛ²² nɔŋ⁴² pɛ⁴² zpu³⁵.
 你 的 背篓 及 我的 满 好
 你的背篓和我的一样满。

例(24)中的 pɛ⁴²zpu³⁵ 被程度副词 tju²² “极其”修饰，表示“你的背篓已经完完全全满了”。在例(25)中，该量级结构充当差比结构的比较参数，表示“你的背篓和我的背篓都装了很多东西”，但是“你的有可能已经完完全全满”或者“与我的比起来更接近完完全全满”的状态。例(26)中的 pɛ⁴²zpu³⁵ 充当比较参数，表示“你的背篓和我的背篓都装了很多东西”，有可能二者一样“都已经完完全全满了”，也有可能“离完完全全满的状态的距离是一样的”。因此，上文例(21b)(22b)中的 zpu³⁵ “好”起到改变形容词量级结构的作用，使封闭等级形容词 qha⁴² “干”和 pɛ⁴² “满”变为开放等级形容词。

另外，部分消极义等级形容词也不能充当第二类等比结构的比较参数。例如：

- (27) a. lo⁴²ti²¹⁴ tjo³³ lo⁴²teɛ⁴⁴ ʂã²¹⁴.
 阿地 及 阿娟 高
 阿地有阿娟那么高。
- b. *lo⁴²ti²¹⁴ tjo³³ lo⁴²teɛ⁴⁴ ɲɔ⁴².
 阿地 及 阿娟 矮
- c. *lo⁴²ti²¹⁴ tjo³³ lo⁴²teɛ⁴⁴ ɲɔ⁴² zpu³⁵.
 阿地 及 阿娟 矮 好

例(27a)中的 ʂã²¹⁴ “高”属于开放等级形容词，可充当比较参数。例(27b)(27c)中的形容词 ɲɔ⁴² “矮”无论是否加上 zpu³⁵ “好”，句子都不合法。ɲɔ⁴² 属于消极义等级形容词，消极义等级形容词不能进入第二类等比结构。这不是语法问题，是心理逻辑或语用的问题。沈家煊(1999:185-194)提出带贬义色彩的形容词所表示的性状是人们不希望发生的。因为 tjo³³ 的具体语义表示原本落后的个体在某些方面赶上排在其前的另一个个体，说话者使用第二类等比结构是想强调比较主体在形容词所表属性上所具有的程度值至少是等于比较基准的，因而充当该类等比结构比较参数的应是积极义形容词，所表属性是说话者所欣赏的。因此，ʂã²¹⁴ “高”、lo⁵³ “大”等形容词可出现在该类等比结构中，而 ɲɔ⁴² “矮”、eu²¹⁴ “小”等则不能。例如：

- (28) a. v⁴² thɔŋ³⁵ pju⁴² nã⁴² tjo³³ v⁴² thɔŋ³⁵ pju⁴² ai²¹⁴ mje³³. 这间房有那间房亮。
 一 CL_间 房间 这 及 一 CL_间 房间 那 亮
- b. *v⁴² thɔŋ³⁵ pju⁴² nã⁴² tjo³³ v⁴² thɔŋ³⁵ pju⁴² ai²¹⁴ pju⁴⁴.
 一 CL_间 房间 这 及 一 CL_间 房间 那 暗

例(28b)不合法，这是因为人们在比较房间的亮度时，通常倾向以“亮”作为评价基准。

2. 等比结构的语义特征

Rett (2015) 提出当一个比较结构具有“x is A”(X 具有形容词 A 所表的语义属性特征) 的语义预设时, 就会产生“评价性解读”(evaluative reading)^①。此时, 比较结构的语义还包含了对个体 x 在 A 的属性上的价值评估。例如, John is as tall as a basketball player 隐含了“约翰很高”的语义预设, 因此该句语义不仅表身高的对比, 还包含了对约翰在身高属性上的价值评估。Rett (2015, 2018) 把等比结构所表达的语义类型分为“弱解读”(weak reading) 和“精确解读”(exact reading)。弱解读指主体和基准在某一属性上的程度值相近, 有“至少”或“至多”两种语义。比如, Kim is as tall as Pat 的语义解读为“吉姆的身高 $\geq$ 派特”, 而 Kim is as tall as 6 ft 的语义则为“吉姆的身高 $\leq$ 6 英尺”。精确解读指主体和基准在同一维度上所具有的程度相等。比如, Mary equals John in height 的语义为“玛丽的身高=约翰的身高”。

勾良苗语三类等比结构中, 只有当第三类等比结构中的基准标记 $n\partial\eta^{214}$ “像”处于比较参数之后时才具有评价性解读, 即“主体的属性值 $\geq$ 平均值”的语义预设。例如:

- (29) $\eta\partial\eta^{22} qa^{214} \partial u^{53}/\eta\partial\eta^{33} \eta\partial\eta^{22} n\partial u^{33} \partial^{42} \text{ʂai}^{35} h\check{e}^{42}$.

CL_只 鸡 和/跟 CL_只 鸭 一样 重

这只鸡和这只鸭一样重(但鸡不一定重)。

- (30) $\eta\partial\eta^{22} qa^{214} t\partial^{33} \eta\partial\eta^{22} n\partial u^{33} h\check{e}^{42}$.

CL_只 鸡 及 CL_只 鸭 重

这只鸡有这只鸭重(但鸡不一定重)。

- (31) $\eta\partial\eta^{22} qa^{214} n\partial\eta^{214} \eta\partial\eta^{22} n\partial u^{33} n\partial\eta^{214} n\partial\eta^{44} h\check{e}^{42}$.

CL_只 鸡 像 CL_只 鸭 那么 重

这只鸡像这只鸭那么重(但鸡不一定重)。

- (32) $\eta\partial\eta^{22} qa^{214} h\check{e}^{42} n\partial\eta^{214} \eta\partial\eta^{22} n\partial u^{33} n\partial\eta^{42}$.

CL_只 鸡 重 像 CL_只 鸭 的

这只鸡像这只鸭那么重(而且鸡很重)。

$\partial^{42} \text{ʂai}^{35}$ “一样”在语义上表示主体与基准在形容词所表属性上具有的程度值是相等的, 第一类等比结构因而获得精确解读义, 故在 $\partial^{42} \text{ʂai}^{35}$ 前面不能出现表概数的修饰成分。例如:

- (33) a. $l\check{e}^{214} p\partial u^{42} n\check{a}i^{42} \partial u^{53}/\eta\partial\eta^{33} l\check{e}^{214} p\partial u^{42} ai^{214} kh\check{e}^{53} ti^{214} \partial^{42} \text{ʂai}^{35} lo^{53}$.

CL_个 房子 这 和/跟 CL_个 房子 那 肯定 一样 大

这个房子和那个房子肯定一样大。

- b. $*l\check{e}^{214} p\partial u^{42} n\check{a}i^{42} \partial u^{53}/\eta\partial\eta^{33} l\check{e}^{214} p\partial u^{42} ai^{214} tsh\partial^{44} mo^{22} to^{44} \partial^{42} \text{ʂai}^{35} lo^{53}$.

CL_个 房子 这 和/跟 CL_个 房子 那 差不多 一样 大

第二类等比结构获得“至少”的弱解读义, 表示主体在形容词所表属性上的程度值等于或大于基准所具有的程度值。如上文所述, “至少”的弱解读义是由 $t\partial^{33}$ 的词汇语义决定的。在 $t\partial^{33}$ 前面不能出现表“最多”义的修饰成分, 如例(34)是不合法的表达。

- (34) $*vu^{22} tsai^{214} lo^{214} t\partial^{33} lo^{53} ti^{214} \text{ʂa}^{214}$.

他 最多 及 阿地 高

第三类等比结构既可获得精确解读义, 也可获得“至少”的弱解读义。当主体与基准属

^① evaluative reading、weak reading、exact reading 三个术语, 本文参考卜维美(2024)的汉译。

于同一语义范畴时，该类结构获得精确解读义，主体与基准可以互换位置。例如：

- (35) a. $vu^{22} n\dot{o}\eta^{214} l\dot{o}^{42,214} n\dot{o}\eta^{214} n\dot{o}\eta^{44} \dot{s}\ddot{a}^{214}$. 他像阿地那么高。
他 像 阿地 那么 高
b. $l\dot{o}^{42,214} n\dot{o}\eta^{214} vu^{22} n\dot{o}\eta^{214} n\dot{o}\eta^{44} \dot{s}\ddot{a}^{214}$. 阿地像他那么高。
阿地 像 他 那么 高

当比较参数出现在比较基准之前时，第三类等比结构获得“至少”的弱解读义。例如：

- (36) $l\dot{e}^{214} lu^{53} tu^{214} l\dot{o}^{53} n\dot{o}\eta^{214} l\dot{e}^{214} p\dot{i}^{42} tai^{42} n\dot{o}\eta^{42}$.
CL_↑ 绿豆 大 像 CL_↑ 毛豆 那么
这颗绿豆像颗毛豆那么大。

例（36）表示“这颗绿豆的大小至少有颗毛豆那么大”。

三 结 语

勾良苗语的等比结构可分为基准标记为 vu^{53} “和”/ $n\dot{o}\eta^{33}$ “跟”、 $tj\dot{o}^{33}$ “及”、 $n\dot{o}\eta^{214}$ “像”三类。这三类等比结构的区别主要体现在基准标记的语法属性、比较基准的语义范畴、比较参数的类型和评价性解读以及精确解读或弱解读上。具体如表 2 所示：

表 2 湘西勾良苗语等比结构的形态句法与语义特征

等比结构	基准标记	比较基准	比较参数	精确解读/弱解读	评价性解读
第一类	$vu^{53}/n\dot{o}\eta^{33}$	同语义范畴	所有等级形容词	精确解读（相等）	无
第二类	$tj\dot{o}^{33}$	同语义范畴	开放等级形容词	弱解读（至少）	无
第三类	$n\dot{o}\eta^{214}$	同语义范畴：参数前	所有等级形容词	精确解读（相等）	无
		同语义范畴：参数后	所有等级形容词	弱解读（至少）	有

Haspelmath（2017:25-26）基于 119 种语言样本提出了三条普遍规则：第一，等比句中仅使用程度标记的语言不存在；第二，如果比较参数在比较基准后，那么该语言的主要语序为 OV；第三，如果比较基准位于比较参数前，那么基准标记通常在基准后，如果比较基准位于比较参数后，基准标记则通常在基准前。勾良苗语三类等比结构中比较基准、基准标记的位置不符合第二、第三条蕴含共性，矮寨苗语（余金枝 2011:290-296）及黔东南苗语（李一如 2021）也有类似情况。而且，勾良苗语第二类等比结构属于程度标记和基准标记融合的类型，这类等比句在苗语方言、彝语（卜维美 2024）、汉语方言（吕珊珊 2019）中广泛存在。这一系列现象表明，苗语等比结构具有独特的系统性与复杂性，现有世界语言等比结构的分类标准难以覆盖其全部类型。我们在研究苗语等比结构时，不能简单地套用已有的普遍性理论框架，而需要深入挖掘不同苗语方言内在的语法和语义机制，从而更加精准地揭示其本质特征。

参考文献

卜维美. 2024.《腊罗彝语等比结构的形态句法和语义》，《民族语文》第 1 期。
吕珊珊. 2019.《蔡家话等比句的类型学考察》，《语言科学》第 2 期。
李一如. 2021.《黔东南苗语的比较结构》，《民族语文》第 2 期。

- 罗琼鹏. 2016. 《程度、量级与形容词“真”和“假”的语义》, 《语言研究》第 2 期.
- 沈家煊. 1999. 《不对称和标记论》,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 余金枝. 2011. 《湘西矮寨苗语参考语法》,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朱德熙. 1956. 《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 《语言研究》第 1 期.
- Cresswell, Max. 1976. The semantics of degree. In Barbara Hall Partee (ed.), *Montague Grammar*, pp. 261-292.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Haspelmath, Martin. 2017.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 world-wide perspective. In Yvonne Treis and Martine Vanhove (eds.), *Similative and Equative Constructions: A Cross-linguistic Perspective*, pp. 9-32.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Kennedy, Christopher. 1997. Projecting the adjective: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gradability and comparis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Cruz.
- Kennedy, Christopher. 2007. Vagueness and grammar: The semantics of relative and absolute gradable adjectives.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30(1): 1-45.
- Rett, Jessica. 2015. Measure phrase equatives and modified numerals. *Journal of Semantics* 32(3): 425-475.
- Rett, Jessica. 2018. Separate but equal: A typology of equative constructions. Unpublished manuscript, UCLA Syntax Seminar presentation.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 Gouliang Miao of Western Hunan

WU Fang

[Abstract]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 Gouliang Miao of Western Hunan fall into three different types, their respective standard markers being ν^{53} “and”, $\eta\eta\eta^{33}$ “and”, $tj\partial^{33}$ “as well as” and $\eta\partial\eta^{214}$ “like or resembling”. Their differences can be assessed along five parameters: grammatical properties of standard markers, semantic categories of comparison standards, types of comparison parameters, and evaluative as well as exact or weak reading of the constructions. The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 Gouliang Miao deviate from the universal rules proposed by Haspelmath (2017), reflecting the uniqueness and complexity of the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 Gouliang Miao and providing reference for the typological study of equative constructions.

[Keywords] Gouliang Miao equative constructions internal structure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通信地址: 510632 广州 暨南大学外国语学院)

【本文责编 胡鸿雁】